

伊宁市财政局文件

伊市财字[2023]153号

签发人：张源



关于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

伊宁市民政局：

为确保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顺利实施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433万元，支出列【208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功能科目。

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-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

安全性和有效性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、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2024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拨付表

伊宁市财政局
2023 年 12 月 21 日

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Yining City Finance Bureau.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"伊宁市财政局" (Yining City Finance Bureau) in the center and "2023 年 12 月 21 日" (December 21, 2023) around the bottom edge. The seal is stamped over the date text.

附表 1

2024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拨付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预算单位	功能分类	项目金额	直达资金标识	用途	是否 纳入 绩效 管理
1	伊宁市民政局	【208】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	4330000	01-自治区直达 资金	困难群众救助补助	是